

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董事会选举公司董事长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，作为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现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选举董事长发表如下意见：

公司董事会选举吴迪为公司董事长，我们认为董事长选举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，且选举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独立董事（签字）：

梁杰_____、范存艳_____、李卓_____

2021年10月22日